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部门职责
- 二、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分经济科目表
- 七、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 八、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
情况统计表
- 十、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
情况统计表

- 十一、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
- 十二、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 十三、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 二、山西省科学技术厅“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 三、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 四、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政府采购情况
- 五、山西省科学技术厅绩效管理情况
- 六、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七、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部门预算情况的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 （二）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况

一、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部门职责

省科学技术厅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 拟订全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 统筹推进全省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省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三) 牵头建立全省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省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四) 拟订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全省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牵头组织省级以上(含省级)重点实验室等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五) 编制省级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组织协调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六)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围绕重点产业、标志性引领性产

业发展，牵头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预测和需求分析，拟订重点攻关方向并协调、监督实施。认定和管理高新技术企业。

(七)牵头全省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用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八)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科技园区建设。

(九)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科技保密工作。

(十)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指导我省相关部门和各市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

(十一)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省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高端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省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

(十三) 牵头建立健全科技伦理治理体制。

(十四) 负责省科学技术奖的评审组织工作，负责省政府友谊奖的评审组织工作。

(十五) 负责组织、协调、管理我省自然科学基金相关工作。

(十六) 完成省委、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 职能转变。作为全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发挥省委、省政府智囊团、参谋部作用，以打造一流创新生态为目标，完善创新驱动体系，培育重点产业、技术、企业，建立高效科学运行机制，深化机构改革。

1.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省创新生态建设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建立战略规划引领、科学统筹决策、推进服务落实、成果导向反馈、绩效评价监督全链条完整闭环，完善配套机制，构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山西方案”。

2. 构建一流创新生态。优化创新资源配置，加强产学研用一体化贯通服务，加快创新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要素链、制度链、供应链等深度融合，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良好创新生态。

3. 做好产业、平台、企业等重点工作。推动重点产业领域科技创新，推动关键核心共性技术研发攻关，推动重点实验室和中试基地等创新平台基地建设，推动培育高科技领军企业。

4. 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政府部门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

划管理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绩效管理和科研诚信建设。

5. 建立高效科学运行机制。围绕科技体制机制重塑性改革，建立完善科技前沿与企业创新需求征集、科技战略分析研判专家咨询论证、产学研用一体化贯通、重大科研项目全过程跟踪服务和动态调整机制等相关机制并抓好落实。

二、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2021年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部门所属预算单位4个和仅编制财政负担经费离退休人员预算的单位13个。4个预算单位全部为山西省科学技术厅直属单位（含厅机关），从单位分类和事业单位类型来看包括行政单位1个，为厅机关；公益一类事业单位3个，分别为山西省科技情报与战略研究中心、山西省科技资源与大型仪器开放共享中心和山西省科技人才与科技合作中心；从单位性质来看，包括行政单位1个为厅机关，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个，为山西省科技情报与战略研究中心、山西省科技资源与大型仪器开放共享中心和山西省科技人才与科技合作中心。13个仅编制财政负担经费离退休人员预算的单位为已转制为企业的科研院所，其行政主管为其他部门。具体为：山西省化工研究所（有限公司）、山西省应用化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山西省食品研究所（有限公司）、山西省玻璃陶瓷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山西糖酒副食有限责任公司盛唐商业科学研究所、山西省粮油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山西省电子工业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山西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山西省冶金研究所有限公司、山西

省艺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山西省信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山西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山西省生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山西省科技厅部门直属单位共 6 个（含厅机关），包括行政单位 1 个，为厅机关；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个，分别为山西省科技情报与战略研究中心、山西省科技资源与大型仪器开放共享中心和山西省科技人才与科技合作中心，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 个，分别为山西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促进与数据检测中心和山西省创新创业服务中心。部门直属事业单位主要是从事为政府部门和科技创新主体提供科技情报决策咨询，科技数据挖潜、分析和研究，开展科技对外交往、区域科技合作与交流，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筹办引智交流活动，开展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开放共享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实验室管理与服务研究工作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类事务的事业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机关内设 15 个职能处室。15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信创和大数据科技处、半导体与新材料科技处、能源与节能环保科技处、智能化应用科技处、大健康与生物医药科技处、现代农业科技处、综合前沿科技处、科技项目统筹推进处、实验室与平台基地建设处、科技人才与创新团队处(外国专家局)、国际与区科技合作处、基础研究处、科技成果评价与监督处(奖励办、内审处)、综合办公室(战略规划处、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处)和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各处室分别按照内设

机构职能履行其职责。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分经济科目表

七、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八、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支出情况统计表

十、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
情况统计表

十一、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

十二、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十三、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
原因

2021 年省科技厅共安排预算收支总额 93921.9 万元，比上

年减少 13.51%。原因主要是 2021 年省财政统一压减其他运转类项目经费的 10%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经费的 10%，同时减少 1 个差额预算单位预算资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支安排 9392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0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省财政统一压减其他运转类项目经费的 10%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经费的 10%，同时减少 1 个差额预算单位预算资金；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支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情况一致；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情况一致；单位实有资金户结余金额收支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情况一致；单位资金安排收支 0 万元，上年无此对应科目，使用单位是有资金户结余资金和其他收入两科目，该部分资金比上年减少 100%，原因主要是减少 1 个差额预算单位合并入其他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不再纳入财政预算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3921.9 万元中安排基本支出 10116.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5.52 万元，减少 3.3%。原因主要是减少 1 个差额预算单位，基本支出资金减少，以及各单位人员正常变动所致。

安排项目支出 83805.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744.91 万元，减少 16.4%。原因主要是 2021 年省财政统一压减其他运转类项目经费的 10%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经费的 10%，另外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中央一般转移支付列省级资金 4235 万元。

项目支出资金主要用于：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计划、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山西省基础研究计划、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

专项-创新平台基地建设专项、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科技合作交流专项、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人才团队专项、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科技奖补专项、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创新服务专项、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科技金融专项、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科技战略研究专项等方面，内容涵盖了科技活动多个方面。

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为 0，与上年情况一致。部门公开表 7 和部门公开表 8 均为空表，按规定一并公开。

二、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省科技厅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5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 万元，减少 7.25%。原因主要是 2021 年省科技厅重塑性改革后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 万元，增加 3.85%，原因主要是省财政核算近三年因公出国（境）费用平均值后据实编制 2021 年因公出国（境）预算，略有增长。公务接待费 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 万元，减少 7.69%，原因主要是 2021 年重塑性改革后单位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略有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减少 16.89%，原因主要是 2021 年省科技厅重塑性改革后专项经费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上年一致。

三、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只有厅机关 1 个行政单位，其机

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49.52 万元，49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28 万元，减少 8.78%。原因主要是厅机关人员正常增减变动导致各项运行经费减少所致。

四、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省科技厅部门各单位全口径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37.1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中的财政拨款资金。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99.14 万元。

2021 年省科技厅部门各单位年初预算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110.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中的财政拨款资金。新增资产配置预算全部为政府采购电子期刊。

五、山西省科学技术厅绩效管理情况

1. 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预算项目有 26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3805.42 万元。其中特定目标类专项 12 个，山西省“三区”科技人才专项计划省级和市县级资金为统一绩效目标；其他经费补助类项目 14 个（7 个为下属单位预算项目）。

2. 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精神 and 省财政厅要求，2021 年对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科技奖补专项、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科技奖补专项（省级科技奖励经费）、山西省重点研发计

划 3 个专项的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进行公开。

(1) 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科技奖补专项 2021 年年度绩效目标主要是: 该专项资金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贯彻落实《山西省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实施方案》和省区域经济转型升级考核目标任务, 深入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 促进全省发展动能向创新驱动转变。资金用于科技创新政策奖补, 国家项目奖补和配套等。通过奖补政策鼓励和支持创新创业、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级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各类科技创新活动。绩效指标详细内容见部门公开表 11-1。

(2) 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科技奖补专项(省级科技奖励经费)2021 年年度绩效目标主要是: 通过山西省人民政府设立山西省科学技术奖, 逐步提高各领域科研创新能力, 充分调动广大科研人员积极性, 促进我省转型升级。该奖分为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企业技术创新奖和科学技术合作奖六类。省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省企业技术创新奖不分等级; 省自然科学奖、省技术发明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省科学技术合作奖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三个等级。省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项目人员总数不超过 5 个; 省企业技术创新奖每年奖励总数不超过 10 个; 省自然科学奖、省技术发明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每年奖励总数不超过 200 项;

省科学技术合作奖每年奖励总数不超过 10 个。绩效指标详细内容见部门公开表 11-2。

(3) 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 2021 年年度绩效目标主要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三篇光辉文献”精神，贯彻省委省政府“四为四高两同步”的总体思路和全力打造一流创新生态要求，紧密围绕我省重大战略任务及创新需求，面向全省经济和社会发 展需求，聚焦“111”工程、“六新”突破、山西农谷等重点工作，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围绕半导体、炭基新材料、特种金属材料、大数据融合创新、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煤机智能制造、先进轨道交通装备、通用航空新能源、煤层气、现代生物医药和大健康、节能环保和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有机旱作农业和现代农业等 14+N 个产业集群，通过产学研一体化设计和产学研合作，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2021 年面向 14+N 个产业领域，支持研究项目不超过 200 项。绩效指标详细内容见部门公开表 11-3。

六、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 车辆情况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部门 2021 年各单位车辆使用数量 9 辆，其中小轿车 6 辆，商务车 1 辆，越野车 1 辆，面包车 1 辆。13 个转制为企业管理科研单位的公务车辆不纳入省科技厅预算统

计范畴。年初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负担公务车运行维护费车辆 9 辆，各单位车辆占有使用按照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执行。

2. 房屋情况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软件中不涉及房屋面积和价值，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单位房屋情况由各单位上报后汇总。由于 2020 年省科技厅部门部分单位搬入省政府集中办公区，2021 年省科技厅 4 个预算单位办公、业务及其他用房面积总和为 8042.22 平方米，价值 790.29 万元。13 个转制为企业管理科研单位的房屋情况不纳入省科技厅预算统计范畴。

3. 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软件中不涉及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相关数据由各单位上报后汇总。省科技厅部门 4 个预算单位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7 台（套），价值 2201.02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其他固定资产价值合计 5234.1 万元。13 个转制为企业管理科研单位的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不纳入省科技厅预算统计范畴。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各单位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均按照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执行。

七、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部门预算情况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预算中“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施政府购买服务改革专项经费”需实行政府购买服务。执行按照《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公布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政府

《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教〔2016〕296号）中公布目录执行。目录分基本公共服务、社会管理性服务、行业管理与协调服务、技术性服务、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和其他6个一级目录，下设13个二级目录，47个三级目录。目录详细涵盖了省科技厅执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需涉及的各个方面。

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支撑专项-创新平台基地建设专项中包含的用于提高省属科研院所公共服务供给水平的资金，纳入其预算中统一管理。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指政府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把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政府购买服务是一种契约化的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具有权责清晰、结果导向、灵活高效等特点。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指除政府预算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2021年2月3日